11303表冊異動清單

異動類別	異動表冊
定義修改	表1-17-1教師推動半年產業研習或研究資料表
	表3-5 實際開課結構統計表
	表4-18休學人數暨原因資料表
欄位異動	表4-2各年級實際在學學生人數
	表4-6在學學生修輔系、雙主修、修學程及修校際選課人次資料表
刪除表冊	表15-21國際化交流明細表

◆表冊實際異動仍以校基庫公告為主

壹 作業期程
貳 表冊異動
參 下期表冊異動預告
肆 重要事項宣導
伍 聯絡資訊

01 表1-17-1教師推動半年產業研習或研究資料表

學年度/學期	系所	教師	適用起始年月日	推動輪次	當輪次							前輪次								
					採計期間		辦理情形	已完成者				採計期間		辦理情形	已完成者				未完成者	
					起始年月日	終止年月日		辦理形式	辦理成效	審核通過日期	審核採計天數	起始年月日	終止年月日		辦理形式	辦理成效	審核通過日期	審核採計天數	未完成原因	預計完成年月日

【補充定義】：當輪次採計起始年月日、當輪次採計終止年月日、前輪次採計起始年月日

- **當輪次採計起始年月日**：若推動輪次欄位為「1」，「當輪次採計起始年月日」需與「適用起始年月日」相同。
- **當輪次採計終止年月日**：「當輪次採計終止年月日」不得早於表冊調查基準日（本期為2024/3/15）。
- **前輪次採計起始年月日**：若推動輪次欄位為「2」，「前輪次採計起始年月日」需與「適用起始年月日」相同。

【113年03月「技職司」補充定義】

02 表3-5 實際開課結構統計表

學年度/學期	當期課號	課程名稱	開課系所	開課學制	科目類別	修別	課程時數	實習時數	開課學分數	授課教師	授課時數	修課人數	主要授課語言	畢業班課程	寒暑別	全程使用外語	是否符合專業英語課程	**課程類別**

【刪除選項】：課程類別-「五專產業核心技能培育課程計畫」

◆ 自113年03月起，刪除課程類別-「五專產業核心技能培育課程計畫」之選項。

【113年03月「技職司」刪除選項】

11

03 表4-2 各年級實際在學學生人數

學年度/學期	學院	系所	學制	年級	班級數	~~是否為農林漁牧或工業領域類科系~~	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	
							男	女

【刪除欄位】：是否為農林漁牧或工業領域類科系

◆ 自113年03月起，表4-2停止收集「是否為農林漁牧或工業領域類科系」欄位。

【113年03月「獎補助工作小組」刪除欄位】

12

04 表4-6 在學學生修讀輔系、雙主修、學分學程及校際選課人次資料表

學年度/學期	學院	系所	學制	第幾年	輔系		雙主修		修讀學分學程		修畢學分學程		微學程/微學分學程		校際選課	
				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

【新增欄位】：微學程/微學分學程

◆ 學生依校內學生修讀微學程/微學分學程相關規定，修讀「微學程/微學分學程」之「男、女」人次。

◆ 填報之數據需經向學校申請登記通過，且有實際修課事實方能列計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台評會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13

05 表4-18 休學人數暨原因資料表

學年度/學期	學院	系所	學制	身分類別	休學及休學減少原因	學期間休學人數	學期間休學減少人數	於學期底處於休學狀態之人數

【補充定義】：休學及休學減少原因

◆ 學生自請休學：包含以下原因：

◆ **兵役：**欲先行入伍而休學；**113年3期起納入依「大學校院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指引」申請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之休學者。**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統計處」需求補充定義】

14

06 表12-2 國立技專校院校務基金「接受捐贈」決算情形表

年度	單位 □大學(學院/專科) □研究學院	接受捐贈總金額	非指定用途捐贈金額	指定用途捐贈		實體捐贈							
				指定用於非資本支出用途	指定用於資本支出用途	土地	土地改良物	房屋及建築	機械及設備	交通運輸及設備	什項設備	有價證券	其他

【新增欄位】：單位

◆ 請依【**大學(學院/專科)**；**研究學院**】等分開查填。

◆ 本表請將「大學(學院/專科) 」及「研究學院」資料分開查填 ，其中須填報「研究學院」資料包括**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及國立臺北科技大學** 2 校，其餘學校僅需勾選「大學(學院/專科) 」填報學校校務基金 「接受捐贈決算」情形即可。

【113年03月「會計處」新增欄位】

15

07 表15-21國際化交流明細表

學年度	校內編號	計畫名稱	計畫類型	金額		
				其他單位補助金額	學校自籌金額	總計

【刪除表冊】：

◆ 自113年03月起，刪除本表。

【113年03月「獎補助工作小組」刪除表冊】

16

壹 作業期程
貳 表冊異動
參 下期表冊異動預告
肆 重要事項宣導
伍 聯絡資訊

17

01 報表2-1-3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新生註冊率統計表

學年度	學院別	系所名稱	學制班別	統計處代碼	本國新生				境外(新生)學生實際註冊人數				特色說明	特色說明網址
				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(A)	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(B)	實際註冊人數(C)	新生註冊率(%)(D)	外國學生	僑生	港澳生	小計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**學年度、學院別、系所名稱、學制班別、統計處代碼**

- **目前僅有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及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 校有「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」資料。**
- **學年度：**學校**每年10月**呈現當學年度資料，以10月15日為資料調查基準日，**本報表系統自動產生**，請學校於填表期間內完成填報及確認。
- **學院別、系所名稱、學制班別：**系統自動匯入，教育部核定通過之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之學院、 系所、學制班別，請確認與教育部核定函文及組織規程相符。
- **統計處代碼：**系統由系所自動對應統計處代碼。

【 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18

01 報表2-1-3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新生註冊率統計表

學年度	學院別	統計處代碼	系所名稱	學制班別	本國新生				境外(新生)學生實際註冊人數				特色說明	特色說明網址
				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(A)	**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(B)**	實際註冊人數(C)	新生註冊率(%)(D)	外國學生	僑生	港澳生	小計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核定新生招生名額、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

- **核定新生招生名額：**系統自動匯入表2-1-2之核定外加名額，請依教育部核定之招生名額確認數字正確性。
- **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：**系統自動匯入表2-7之保留學籍人數，請依列計說明確認數字正確性。
- 【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】，亦即當學年度應入學就讀之新生，因服兵役或其他特殊情況，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之人數；請勿列計已於前學年度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之學生人數，例如111、112學年度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者，請勿列計於本欄位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19

01 報表2-1-3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新生註冊率統計表

學年度	學院別	統計處代碼	系所名稱	學制班別	本國新生				境外(新生)學生實際註冊人數				特色說明	特色說明網址
				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(A)	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(B)	**實際註冊人數(C)**	新生註冊率(%)(D)	外國學生	僑生	港澳生	小計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實際註冊人數

- **實際註冊人數：(C)≤(A-B)** 系統自動匯入表2-1-2之實際註冊人數，請依列計說明確認數字正確性。
- 教育部核定當學年度新生招生名額之完成實際註冊程序之人數（包括完成註冊之新生休學人數），不包括(1)退學學生、(2)113學年度新生保留入學資格者、(3)前學年度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之復學者及(4)境外學生。
- 若研究學院碩士生、博士生以「甄試考試」而提前入學並完成註冊者，且其名額如歸屬於當學年度核定招生名額者，可列計於本欄位。
- 本部核定之次一學年度新設之院設班別、所、學位學程，因係於次一學年度正式設立，其錄取之學生應於該院設班別、所、學位學程正式成立後始得入學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20

01 報表2-1-3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新生註冊率統計表

學年度	學院別	統計處代碼	系所名稱	學制班別	本國新生				境外(新生)學生實際註冊人數				特色說明	特色說明網址
				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(A)	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(B)	實際註冊人數(C)	**新生註冊率(%)(D)**	外國學生	僑生	港澳生	小計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新生註冊率

◆ **新生註冊率：D=〔(C)/(A-B)〕*100%** 本欄由系統自動計算（該數據將取至小數點第2位），其計算公式如下：

◆ 新生註冊率(%)(**D**) = $[\frac{\text{新生招生名額之實際註冊人數}_{(C)}}{\text{核定新生招生名額}_{(A)}-\text{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}_{(B)}}] \times 100\%$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21

01 報表2-1-3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新生註冊率統計表

學年度	學院別	統計處代碼	系所名稱	學制班別	本國新生				**境外(新生)學生實際註冊人數**				**特色說明**	**特色說明網址**
				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(A)	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人數(B)	實際註冊人數(C)	新生註冊率(%)(D)	**外國學生**	**僑生**	**港澳生**	**小計**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境外(新生)學生實際註冊人數、特色說明、特色說明網址

◆ **境外(新生)學生實際註冊人數：**系統自動匯入表2-1-2特種學生別為**外國學生**、**僑生**、**港澳生**之實際註冊人數，請確認數字正確性。

◆ **特色說明、特色說明網址：**系統自動匯入表13-8之系所特色說明及系所特色說明網址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22

02 表2-1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碩博士(含碩士在職)班核定招生情形

學年度	學院	系所	學制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				報名人數				錄取人數				實際註冊人數			
			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已在職者		未在職者	合計
																全職	兼職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**學年度、學院、系所、學制**

◆ **學年度：**學校每年10月填報當學年度資料，以10月15日為資料調查基準日，例如：113年10月填報113學年度資料。

◆ **學院、系所、學制：**請由下拉式選單選擇所屬之學院、系所、學制，該選單之資料來源為學校管理者所設定之系所資料。

◆ 教育部核定通過之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名稱，請確認與教育部核定函文及組織規程相符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23

02 表2-1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碩博士(含碩士在職)班核定招生情形

學年度	學院	系所	學制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				報名人數				錄取人數				實際註冊人數			
			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已在職者		未在職者	合計
																全職	兼職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**核定新生招生名額、報名人數、錄取人數**

◆ **核定新生招生名額：**請依【甄試；考試；逕修讀學位】填報教育部核定之招生名額。

◆ **報名人數：**請填報學校當學年度核定院設系、所、學位學程之【碩士班；碩士在職班；博士班】以【甄試；考試；逕修讀學位】方式報名之人數。

◆ **錄取人數：**請填報榜單公告「正取」當學年度核定院設系、所、學位學程之【碩士班；碩士在職班；博士班】以【甄試；考試；逕修讀學位】方式錄取之人數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

24

02 表2-1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碩博士(含碩士在職)班核定招生情形

學年度	學院	系所	學制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				報名人數				錄取人數				實際註冊人數			
			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已在職者		未在職者	合計
																全職	兼職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實際註冊人數

◆ **實際註冊人數：**請填報教育部核定當學年度新生招生名額之**完成實際註冊程序**之人數（包括完成註冊之新生休學人數），並依【已在職者；非在職者】等分別填報，**不包括**(1)退學學生、(2)112學年度新生保留入學資格者、(3)前學年度新生保留入學資格之復學者及(4)境外學生。

◆ 若研究學院碩士生、博士生以「甄試考試」而**提前入學並完成註冊者，且其名額如歸屬於當學年度**核定招生名額者，**可列計於本欄位**。

範例：某111學年度設立之碩士班於112年11月辦理113學年度碩士班甄試考試，A生及B生皆於113年2月提前入學，並完成註冊程序。後B生雖因經濟因素於113年5月休學，學校於113年10月填報本欄位時，因A生及B生皆屬於113學年度核定招生名額且完成實際註冊程序，爰2人皆應列計於【實際註冊人數】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 25

02 表2-1-5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碩博士(含碩士在職)班核定招生情形

學年度	學院	系所	學制	核定新生招生名額				報名人數				錄取人數				實際註冊人數			
			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甄試	考試	逕修讀學位	合計	已在職者		未在職者	合計
																全職	兼職		

【新增欄位】：實際註冊人數

◆ 本部核定之次一學年度新設之院設系、所、學位學程，因係於次一學年度正式設立，其錄取之學生應於該院設系、所、學位學程正式成立後始得入學。

◆ 本表調查「已在職者」係指學生於入學時，已具備「全職或兼職」工作者，非入學報考身分別（一般生或在職生）。

◆ 本欄實際註冊人數之【已在職者及未在職者】之合計為系統自動加總，此數應與表2-1-2當年度新生招生名額之實際註冊人數相符，請學校確認檢核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欄位】 26

03 表2-7新生內含名額及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新生保留學籍學生人數

系所	學制	保留學籍學生人數 (不含高中生申請入學)	高中生申請入學 保留學籍學生人數

【新增蒐集】：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新生保留學籍學生人數

◆ 本表新增蒐集「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」之新生保留學籍學生人數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新增蒐集】

27

04 表7-5助學措施統計表

學年度	系所	學制	助學措施類別	補助人數(次)	教育部補助經費	學校自籌經費	經費總和
			●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 ● 生活助學金 ● 緊急紓困助學金 ● 住宿優惠 ● 工讀助學金 ● 研究生獎助學金				

【補充定義】：學校自籌經費

◆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項目自112學年度起無學校自籌經費。

【113年03月因應「技職司」需求補充定義】

28